

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3日在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苏园路6号2栋会议室召开，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吴耀军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24日以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和《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6年4月3日为预留授予日，向71名激励对象授予20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3.03元/股。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，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-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

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6年4月8日